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为持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参会人员和公司员工的健康安全，公司建议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2022年4月15日16:00前与公司联系，如实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的相关防疫工作安排。会议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口罩，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等防护用品。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二）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1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9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4 月 12 日。

(七) 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会议地点：河南省漯河市双汇路 1 号双汇大厦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
3.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二)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 特别强调事项

1. 上述第 4、5、6 项议案，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 上述第 4、7、8、9、10 项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 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上，相关股票的投票权应由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

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须持本人身份证、本人融资融券受托证券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受托证券公司的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受托证券公司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2年4月14日-4月15日9:00~16:00。

(三) 登记地点：河南省漯河市双汇路1号双汇大厦三层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相关事宜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95) 2676530

传 真：(0395) 2693259

邮政编码：462000

联系人：张霄

(二) 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360895，投票简称：双汇投票。

2. 投票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提案设置：

表一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
3.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4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2年4月1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其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提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			
3.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